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教科函〔2022〕11号

市教委关于征集天津市教委2022年度 社会科学重大项目选题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天津市教委社会科学重大项目管理办法》，为了做好2022年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招投标工作，面向全市有关单位征集2022年度社科重大项目选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1.选题要以国家和天津市的重大需求为主攻方向，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中心。按照我国“十四五”规划精神和我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的要求，围绕党和国家重大工作部署和实际部门决策需求，围绕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，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天津实践，聚焦天津高质量发展、京津冀协同发展等事关我市的重大问题。

4. 选题征集采取自愿申报方式，不采取定向征集。

（一）申报对象

申报对象为35岁以下的青年学者。重点是2013年以来从事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青年学者。申报对象应具有天津市户籍和稳定住所。申报对象应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的在职在岗人员，不得为个人兼职。

申报对象应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学术道德修养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

附件：“1.2022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成果推广”



承德市教育委员会

附件 2

2022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

学 校		推荐人		手机	
选题名称					
涉及学科					
简要论述	<p>1.推荐选题的学术依据和提出背景。</p> <p>2.推荐选题的国内外研究状况及选题价值。</p> <p>3.推荐选题的研究内容、总体框架、基本思路和研究目标。(3000 字左右)</p>				
(可加附页)					